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72)

**須予披露之交易**  
**收購物業權益**

董事會公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收購協議，以代價37,900,000港元購入出售股份及出售貸款。

因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計算其中一項適用之百分比比率高於5%而低於25%，收購事項乃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須依照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作出通知及公佈。

**緒言**

董事會公佈，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收購協議，以代價37,900,000港元購入出售股份及出售貸款。

**收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

買方： Great Future Develop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僅供識別

賣方： Sunny Day Global Limited。

就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者，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聯繫，而賣方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將購入之資產： 買方將購入之資產包括出售股份(即賣方所擁有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出售貸款(即目標公司於交易完成時負欠賣方之全部股東貸款)。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而其主要資產為該物業。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未計負欠賣方之股東貸款約25,900,000港元)約為22,900,000港元。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均約為1,000,000港元。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除稅前及除稅後虧損淨額均約為1,300,000港元。

代價： 收購出售股份及出售貸款之代價為37,900,000港元。

有關代價乃經收購協議雙方考慮目標公司於交易完成時之資產淨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並已就獨立估值師評估該物業之市價38,000,000港元作出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目標公司已抵押該物業予銀行以獲取銀行按揭信貸。根據收購協議之條款，賣方將須於交易完成時或之前促成全數償還該項銀行按揭信貸。

根據收購協議，代價37,900,000港元將須按以下方式支付：

- (a) 按金3,790,000港元已由買方於簽署收購協議時支付予賣方；及
- (b) 餘額34,11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交易完成時(預計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或之前)支付予賣方。

於交易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 有關該物業之資料

該物業為九龍紅磡蕪湖街111號蕪湖居地下D商舖(連部份商業外牆)。該物業屬商業用途，總面積約為1,588平方呎。該物業現正租予第三者，租約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屆滿，月租現為82,764港元(包括管理費)。該物業將由本集團持作一項投資物業。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好處

如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所述，為增闢收益來源並保持盈利，除審視現有業務之發展策略及投資於債券市場外，本集團將物色新投資商機。為此，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本集團投資於債券市場，以提高其現金盈餘之回報並為本集團增闢穩定之經常性收入。收購事項透過該物業附帶之租金將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穩定之經常性收入，且亦有助擴闊本集團之收入基礎，此乃與上述策略一致。再者，該物業座落於紅磡之中心地段，跟港鐵觀塘線延線(預定短期內便可通車)之車站僅在步程之內。因此，董事會認為該物業具備長線之資本增值潛力。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收購事項之代價將從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印刷製品生產及銷售，墓園發展及經營，資訊科技業務，以及證券投資及買賣。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因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計算其中一項適用之百分比比率高於5%而低於25%，出售事項乃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之交易，須依照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作出通知及公佈。

###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收購協議向賣方購入出售股份及出售貸款
「收購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就買賣出售股份及出售貸款訂立之協議
「本公司」	指	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交易完成」	指	收購事項之完成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物業」	指	九龍紅磡蕪湖街111號蕪湖居地下D商舖(連部份商業外牆)
「買方」	指	Great Future Develop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出售貸款」	指	目標公司於交易完成時應付予賣方之全數股東貸款
「出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Perfect Outlook Limited，賣方全資擁有之公司
「賣方」	指	Sunny Day Global Limited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洪定豪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洪定豪先生、羅莊家蕙女士、莊家淦先生及黃志成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黎慶超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石禮謙先生、李秀恒博士及邱智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